

世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屆第五次董事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03 月 14 日(星期二)上午 11:00 整

開會地點：新竹縣湖口鄉仁政路 18 號(本公司二樓會議室)

主 席：陳學聖董事長

董事出席者：陳學聖、陳學哲、鄭志發、張春榮

獨立董事出席者：賈昭義、龔雙雄、林凱

列席者：古卉妤(財務經理)、林進元(會計經理)、陳明利(稽核副理)

黃泳華會計師、林坤樞會計師

記 錄：林惠茹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第十屆第四次董事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一一二年一月至二月公司暨轉投資之營運狀況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111 年度稽核執行暨追蹤報告、112 年 1~2 月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1. 自編財報改善作業計劃追蹤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2. 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分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3. 111 年第四季取得與處份資產之執行進度報告請參閱【附件六】。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案由一：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112年度獎金提列案，提請 討論。

說 明：略。

陳學哲董事：本人擔任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兼任經理人，與本案具利害關係，故離席迴避本議案討論與行使表決權。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二：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擬定111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 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盈虧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擬提撥分派董事酬勞酬勞新台幣 8,000仟元及員工酬勞新台幣40,000仟元，均以現金

方式發放請參閱【附件八】。

3. 本案業經112年03月02日之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提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報告。

4. 提請 決議。

陳學哲董事：本人擔任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兼任經理人，與本案具利害關係，故離席迴避本議案討論與行使表決權。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三：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薪資報酬相關辦法修訂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因應公司營運狀況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擬修訂獎金管理辦法、薪資管理辦法及員工酬勞分配辦法部分條文。

2. 獎金管理辦法、薪資管理辦法及員工酬勞分配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附件九】。

3. 本案業經112年03月02日之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4.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四：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修訂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配合公司營運狀況並參考其他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予以修改董事酬勞佔稅前利益之比例，經111年12月15日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並於111年12月27日董事會決議修訂。

2. 本公司「董事及功能性委員報酬及酬勞分配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

3. 本案業經112年03月02日之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4.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五：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業已編製完成，併同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振乾會計師及黃泳華會計師擬出具之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稿請參閱【附件十一】。

2.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提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承認。

3.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六：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十二】。

2. 本次現金股利分派新台幣 1.20 元，分配總額新台幣 67,484,268 元，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按小數點數字由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3. 現金股利分派案俟本次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由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修正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4.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提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承認。

5.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七：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本案係依據公司章程第 18 條之 1 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將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之法定盈餘公積（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部份）及符合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份，以發給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將擬依公司法第 241 條，已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價之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發放現金予股東，分配總額新台幣 112,473,780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2.0 元。

3. 本次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按小數點數字由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分配總額。

4.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俟本次股東常會報告後，授權由董事會另訂配發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而修正時，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5.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提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報告。

6.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八：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說明及自編財報改善作業計劃執行進度追蹤情形報告，提請討論。

- 說明：1.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1 年 9 月 12 日第 1110202393 號函文所示，針對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待改善事項，研訂具體改善計畫作業，並將按季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2. 本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說明及自編財報改善作業計劃請參閱【附件十三】。
 3. 111 年第四季度自編財報改善作業計劃執行進度追蹤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十四】。
 4.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討論。
 5.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九：民國 112 年第一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本公司為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之需要，自 112 年第一季起將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由陳振乾會計師及黃泳華會計師，更換為黃泳華會計師及鄭安志會計師。
2. 鄭安志會計師個人簡介及更換會計師函請參閱【附件十五】。
 3. 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及會計師出具之聲明書請參閱【附件十六】。
 4.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討論。
 5.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十：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24 條規定辦理。
2. 業經各單位執行內部控制自行檢查結果，併同稽核室所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附件十七】。
 3.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討論。
 4.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十一：海外重要子公司-成都市世正科技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制訂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四章 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之第三

十八條規定督促子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

2. 成都市世正科技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請參閱【附件十八】。

3.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討論。

4.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十二：海外重要子公司-世平科技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公開發行公司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九條 對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之控管程序規定督促子公司擬訂程序。

2. 世平集團(深圳、東莞)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九】。

3.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

4.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十三：本公司實施買回本公司股份執行情形報告，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 111 年 11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實施買回本公司股份案，實施買回期間自 111 年 11 月 11 日至 111 年 12 月 13 日，已買回股份總額 538,000 股，佔預計買回股份總數 35.87%。

2. 依 112 年 1 月 11 日金管證交字第 1120330715 號函未確實執行買回，請依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5 條規定訂定並檢討買回庫藏股作業程序。

3. 本公司「買回庫藏股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二十】。

4.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

5.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十四：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爰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3 月 7 日金管證交字第 1110133385 號函規定辦理，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2.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二十一】。

3.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及一一二年股東常會決議。

4.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十五：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董事進修推行要點」及「關係人財務業務相互規範」五規章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爰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12 月 1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617581 號函及第 1110361758 號函規定辦理，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董事進修推行要點」及「關係人財務業務相互規範」五規章部分條文。

2.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董事進修推行要點」及「關係人財務業務相互規範」五規章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二十二】。

3.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提請董事會討論。

4.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十六：召開 112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擬訂於 112 年 6 月 7 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於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仁政路 18 號 5 樓(本公司五樓會議室)，召開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2. 依公司法 165 條規定，最後過戶日為 112 年 4 月 9 日(最後過戶日為 112 年 4 月 8 日為假日，務請股東提前 112 年 4 月 7 日(五)於營業日辦理股票過戶手續)，股票停止過戶期間自 112 年 4 月 9 日起至 112 年 6 月 7 日止。

3. 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本公司受理股東書面提案之期間為自 112 年 3 月 31 日起至 112 年 4 月 10 日止；凡有意提案之股東應於民國 112 年 4 月 10 日下午五時前送達；受理提案處所為：新竹縣湖口鄉新竹工業區仁政路 18 號(本公司財務部)。

4.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自民國 112 年 5 月 6 日至 112 年 6 月 4 日止。(電子投票平台：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5. 相關股東常會召集事由及議程請參閱【附件二十三】。

6. 提請 決議。

主席徵詢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之意見處理：無。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臨時動議：略。

四、散會